

夏昭炎获评第七届全国道德模范 成为我市获得该项荣誉的第一人

易冉获评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

伟大时代呼唤伟大精神,崇高事业需要榜样引领。昨日,中央文明委正式发布《关于表彰第七届全国道德模范的决定》,助人为乐模范夏昭炎获评全国道德模范,这也是我市市民首次获得该奖项。敬业奉献模范易冉获评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

近年来,全市文明创建工作硕果累累,崇德向善蔚然成风。那一个个闪耀的名字、一串串感人的事迹,刻写下我们时代的凡人善举,也彰显着株洲前进向上的精神力量。



▲易冉工作照(资料图)
▲夏昭炎和夫人杨莲金在免费辅导孩子 通讯员供图

数据 仅58人获第七届全国道德模范荣誉称号

据了解,全国道德模范评选表彰每两年举办一届,设“助人为乐”“见义勇为”“诚实守信”“敬业奉献”和“孝老爱亲”五个奖项,同时设立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本届评选表彰,面向城乡基层、各行各业,按照群众推荐、遴选审核、公示宣传、投票评选等程序步骤,选出第七届全国道德模范候选人共303名。最终,58人被授予第七届全国道德模范荣誉称号,257人被授予第七届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其中我市夏昭炎获评全国道德模范,易冉获评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

事迹 新乡贤的“代言人”

年近七旬退休返乡的夏昭炎,十多年来在家乡崇文兴教、涵育乡风、反哺桑梓。他拿出自己微薄积蓄,辛苦“种文化”,成立活动中心、开办学校、创立书屋……夏昭炎无愧为家乡新农村建设的热心人、新观念的倡导者和新乡贤的“代言人”。

背景 株洲好人越来越多

夏昭炎、易冉、杨颖、肖雅清……他们的故事,只是株洲道德模范的缩影。近年来,株洲好人好事不断涌现,“与善同行”已经成为株洲一道最美的人文风景线。就在几天前,“湘江守望者”李革命也刚刚入选“中国好人”,仅在2018年7月15日到9月中旬,他就救起4名落水者。据了解,在文明城市创建过程中,我市不断加强公民思想道德建设,培育好人沃土,致力打造好人之城,现有湖南好人86名、中国好人62名,省级道德模范11名。2017年,杨颖、肖雅清获评第六届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这些身边的普通人,都是我市思想道德建设取得丰硕成果的集中体现。

1982年出生的易冉,是中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组装车间中梁电焊班班长。她扎根一线,从事电焊工作18年,先后提出精益改善提案200多条,创效近2000万元。她不断潜心钻研、追求卓越、攻坚克难,推动中国制造走向世界,被誉为“中国电焊花木兰”。

作为一个400万人口的中部城市,目前,株洲全市注册志愿者已达54万人,涌现出唐先华、肖敬、田颖等一批优秀志愿者;志愿服务团队也有1000多支,株洲儒学会、株洲晚报志愿者联合会、中车株洲电力机车青年志愿者协会等组织还获得全国优秀志愿服务组织;春蕾爱心屋、徒步湘江毅行等志愿服务项目成为全国“最佳”;市图书馆还获评第四届全国学雷锋活动示范点;我市连续17年获评“全国无偿献血先进城市”。(记者 戴濠 通讯员 胡妮 实习生 罗维)

寻味

把全宇宙都煮在一口锅里

□ 肉包



火锅真是个无法言说的好东西,对于一群人的狂欢,它是助兴的迷药;对于一个人的冷清,它是燃起你内心小宇宙的火把。高兴也好,颓废也罢,只要摆上一盆火锅,就可以把千言万语都扔进那滚烫的锅里,再放肆吃进胃里去!

你说火锅的口味,从国内人人都爱的清汤麻辣拼鸳鸯,到后来在日本见识的昆布锅、酱油锅,各式人选各味锅,这也恰恰说明了,为了迎合最大限度人的喜欢,火锅的口味也是需要积极主动变身的吧!

说完孕育终极好味的锅底汤料,再来看看涮火锅的食材吧。下起素净的蔬菜,中至荤腥的肉类,上至鲜活的海味,管你是挑剔的素食钟爱者,还是热烈的肉食爱好者,总能被这眼前的锅子吸引住,陶醉住,最后恨不得纵身一跃,干脆跳进去吃个痛快才好。

现代人忙于生活,耽于料理。可是,即使再拙于厨艺的人,火锅却总是信手拿来,得意的很。扭开小炉子的开关,把锅子安稳放妥,下主角——底料,盖上盖子煮开,然后浓烈的香味会提醒你,是时候进入涮涮涮啦。

三五人好友围坐成圈,包围着锅子,热气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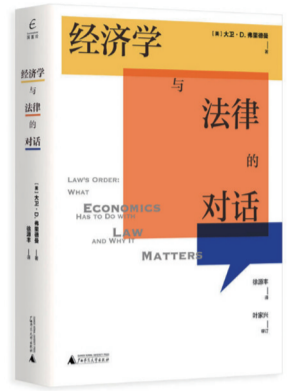
腾,笑语声声,都说火锅是炒热气氛的利器,的确不假。没有了界限和阻隔,你来我往,全在这方寸中间,怎禁得起躲藏和隐匿。倘若独自品食,下菜,涮煮,夹食,更是忙得不亦乐乎,哪还有闲工夫去管一个人的冷清这种事。

冬天吃火锅是舒服,尤其大雪纷飞的日子,屋内热气团团,暖气烤得人暖烘烘的,火锅的热气袅袅,每一口下肚,都是带着无比温暖的慰藉。此时屋内一定是一片热火朝天,不经意间瞥向窗外,早已白雪皑皑,于是一缩脖子,继续躲进毛衣里把这关于胃的温暖洗礼进行到底。

比之冬天的应景,夏天的火锅在炎热温度的威逼下,立刻显现出十足的霸道。越是热死人的日子里越要借助火锅的火焰,叫嚣着让温度更上一层楼。大把揩汗大口吃肉大杯喝酒,如果说冬天的火锅宴是让人兴奋的,那这炎炎夏日的火锅宴真是彻底地疯一把,这酸爽的滋味怎能一口气说得清!

味道的热烈奔放,食材的包罗万象,都汇聚在这个被叫做“火锅”的绝妙物之内,千万别小看了它,多少心思和人情,吃完这一锅,就让人豁然开朗了!

荐书



书名:《经济学与法律的对话》
作者:[美]大卫·D. 弗里德曼 著 徐源丰 译
出版社: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出版时间:2019.6
定价:69.00元

内容简介:
经济学和法律有什么关系呢?假设立法者提议持枪抢劫犯必须判处死刑。媒体社论强烈支持对犯罪采取强硬手段;律师提出异议,认为这种惩罚太残酷;法学家则在思考这个议案的公平正义问题。而经济学家则发现,持枪抢劫的判罚跟谋杀的判罚一样,会鼓励抢劫犯杀掉被害人。经济学这种直达问题本质的能力,使得它不仅适用于解释法律,还有助于法律的制定。

利用大量案例,加上渊博的芝加哥学派经济学知识,作者坚定地地为法律的经济分析“辩护”。他简洁明快地厘清了法律与经济学的关系——这种行文风格适合学生、律师和外行读者,同时又不会牺牲观点的深度。法律的经济分析并没有颠覆传统法律学者的结论——对同一法律问题,比如是否废除死刑,它能被不同的立场所用,而是改变了双方辩论的本质。比如,在讨论房屋租赁法时,一般认为它要么偏袒房东要么偏袒租客,但经济分析明确表示:长期来看,一个糟糕的法律会对双方都造成损害。此外,跟传统法律理论不同,经济分析用相同的概念(如经济效率)和方法去理解和评估不同类别的法律,比如合同法、财产法、刑法、侵权法等——不管是当下的美国法律,还是其他历史时期或其他地方的法律。

市民之声

莫让现实问题拖成历史遗留问题

□ 周嵩

今年以来,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着力解决了中航怡园、祥瑞楼、天福大厦、枫溪苑、荷叶名苑等多个历史遗留和群众关注热点问题,使得6000余户老百姓受益(详见本报昨日A10版报道)。

对很多市民来说,能不能拿到房子的不动产权证,关系到户口、子女上学、抵押贷款等众多现实问题。正如有的业主所言,证没办好之前,睡觉都不安稳。

现实中,由于各种原因,很多小区虽然已经交付,但业主住好几年拿不到不动产权证的事情时有发生。最终,迫切的问题都变成历史遗留问题,

给业主生活带来不便,也给社会带来不和谐因素。应该认识到,不动产登记只是房屋产权确认的最后一道关卡,很多房屋之所以不能办证,问题往往出在前端。

有的开发商擅自变更容积率;有的开发商和承建商有经济矛盾造成房屋无法验收;有的开发商未及时缴纳相关税费等……这些问题都会导致业主无法办证。

因此,我们在为不动产登记中心积极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点赞的同时,也要提醒负责各个环节监管的相关职能部门,应当加强对开发企业的日常监

管,防微杜渐,在开发商不规范行为尚未发生或刚刚出现苗头时,就要加强监管,及时发现并遏止,保障业主的利益,从而谨防有问题逐渐演变成历史遗留问题。

事实上,现在在很多出现历史遗留问题的小区,如果在问题刚刚开始显现时,监管部门就介入解决,是可以遏止在萌芽状态的。

可喜的是,从去年开始,株洲已经逐步在全市推行“交房即交证”模式,我们相信,随着这一模式受到市民的认可度越来越高,类似的遗留问题将会越来越少,普通群众的幸福指数就会越高。

评天下

摆拍求捐赠,表演式慈善伤害了谁

□ 魏英杰

9月3日,据媒体报道,日前引起众多网友关注和转发的一张“七旬爷爷患癌‘淘金’给重症孙子买药治病”的图片,实为摆拍,背后是民间公益机构与推手团队的策划。消息传出来后,自然是引起不少人的愤慨。这张照片的背后,患重症孙子的情节是真实的。这家人向社会求助,在网上募捐,值得理解和同情。

但不得不说,网上募捐有一个特点,也是一个比较残酷的现实:网友是否捐赠,往往要看受助者的“故事”是否感人。而讲故事,往往也是这些朴素的求助者所缺乏的一种能力。

在这其中,一些志愿者、慈善机构人员、媒体从业人员也就充当了帮他们讲述病情、表达心声的中介。但让人没想到的是,为了让一个真实的求助信息更加吸引眼球,这些推手演绎了一个无中生有的情节。实际上,这个老人已经很久没有上山采药材了,是在推手的策划导演下,彻头彻尾地进行了摆拍。

推手为何如此热衷于为求助者做这些事情?还是那句老话,无利不起早。根据他们自己定的“行规”,推手(幕后慈善机构和公司)可以从善款中

提取10%作为管理费(未成年人是6%)。这些推手可能会想,自己也是在做好事,客观上能帮求助者多募集善款。但是,通过造假和欺骗的募捐,既伤害公众感情,也损害公益慈善的形象。这实际上就是在利用公众信任的牟利行为。试问,都是通过这种摆拍、表演来吸引公众同情、获得捐款,久而久之谁还会相信网络募捐的真实性?这样的话,那些真正需要救助的、求助无门的受助者,又该怎么办?

公众的信任像一汪池塘,摆拍式募捐则是一台抽水机,竭泽而渔,其结果是毁灭式的灾难。

(评论版欢迎投稿,已发稿的作者请联系本报编辑部领取稿费。)

微言

不能拒绝的爱不算爱

我见过最无厘头的对骂是这样的。儿女:你不想管我,你为什么要生我出来?母亲:你以为我想生你吗?我心中一凛:这位母亲,说出的,很可能是她的心声。

她不能拒绝婚姻。二十年前,没有人听说过“不婚”这选择。单位里有几个未婚青年,工会开会时都堂堂正正把“替大龄困难青年解决实际问题”当作下一年的工作目标。

她不能拒绝凑合的男人。绝大多数人也没有择偶自由:圈子都有限,相亲超过十次八次就会成为话柄,人人都说她“高不成低不就”。

她没有试错的机会。有过婚前性行为就必须嫁给这个男人。否则——我是真听过占了便宜的男人四处说前女友床上风光的,说她光一张脸好看,身上看不得。

到婚后,她不能拒绝性生活,她不能决定是否要避孕,她不能决定是否要打胎,她不能决定是否要顺产,她不能决定孩子跟谁的姓——以上这些权利,都是理论上她拥有但实际上她不拥有的。

她没法控制婚姻生活的幸福度。男人外遇,

她未必有能力离婚;男人纯粹懒呢?那是更加的垂梦。外遇也不能三十年天天如此,而且据说很多花心男到老家。但懒是可以的,不顾家是可以的。

她没法不让婆婆干涉自己的生活,人人都说:“帮你带孩子你要感激。”她一肚子气:“这孩子是我要生的。”

爱,是一种感情,有时候,必须在当事人有“不爱的权利”的时候,才可能生发。

她不能拒绝这一切,她不想结婚不想生子只是无力拒绝。没错,她是一个平庸女性,不是那种能一手抱娃一手执鞭打天下的人,更没谱,几千几万年来的,女性的日子都不好过,她还算比较好的。是,你们说的都对,她不幸福地活该,她本来就没有打造幸福的能力,她不被爱她更活该,她就不可爱不值得爱。

但是——既然如此,就别强求她爱自己的孩子了。能爱,是她与孩子共同的福份。

不能爱而不得不养育,也就是她生活中另一个无奈而已,没什么了不起。

(@作家叶倾城)

寻味征集令

一切有情,依食而往。世道或许凉薄,美好的食物却总能治愈一切。不开心了,吃一顿就好;如果没好,那就再吃一顿……

这里是《株洲晚报》全新打造的“寻味”栏目,我是栏目主持人茅道,你忠实的寻味向导。我将跟你一起,搜寻这域中一切能治愈人心的美好食物。

如若你也有这样的食物,或者曾吃过这样的食物,请扫码下图二维码,添加微信与我分享。我相信,这些酸甜苦辣的记忆片段,就是我们共有的聚散离合的烟火人间。

